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二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8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4月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05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521,626.2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817,301.0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的第二次分红

注:(1)根据《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三个月最少分配一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80%;(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为每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00400元,即每10份基金份额应分配金额0.0400元;(3)本次实际分红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0410元。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4月18日
除息日	2025年4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4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基准日为2025年4月18日, 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5年4月21日。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为本基金的下一个开放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如果投资者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公司注册登记系统将其分红方式默认为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通过查询了解本基金目前的分红设置状态。

(4)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到本基金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敬请于2025年4月16日、4月17日到本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

①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②销售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关于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184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A	嘉实恒生医疗保健ETF发起联接(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432	01843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民康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民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嘉实民康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82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民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嘉实民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4月21日(星期一)港股通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港股通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2025年4月18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	
基金主代码		0177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1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1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1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A	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730	01773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1日起(含2025年4月21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A或嘉实全球产业升级股票发起式(QDII)C的金额各类别均不得超过100元,如超过1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174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2025年4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A人民币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美元	嘉实全球创新龙头股票(QDII)人民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429	017430	01743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

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人民币的金额不得超过100元人民币,如超过1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美元现汇的金额不得超过15美元,如超过15美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	
基金主代码		0182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A	嘉实恒生消费指数发起(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200	01820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5013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4月21日（星期一）港股通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A（场内简称：新经济HK）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1	006614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H股指数(QDII-LOF)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基金简称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H股LOF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311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欣荣混合(LOF)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5010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4月21日（星期一）港股通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港股通交易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A（场内简称:嘉实欣荣）	嘉实欣荣混合(LOF)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091	017767
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2025年4月18日、4月21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4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ETF(QDII)
场内简称	中概互联网ETF
基金主代码	1596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嘉实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4月18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18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及香港交易所休市;2025年4月21日香港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赎回日 2025年4月22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人民币 / 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328 / 01332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5年4月22日起(含2025年4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

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人民币的金额不得超过100元人民币,如超过10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嘉实全球价值股票(QDII)美元现汇的金额不得超过15美元,如超过15美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5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近期存在波动幅度较大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现提示重要内容如下:

一、责令改正事项的基本情况及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吉证监决(2025)4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 第9.4.1条等相关规定, 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6个月内(2025年8月12日前)清收149,067.82万元被占用资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提醒投资者充分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披露的《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及被吉林证监局责令改正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关于被吉林证监局责令改正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关于被吉林证监局责令改正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被吉林证监局责令改正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6个月内(2025年8月12日前)清收149,067.82万元被占用资金,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2、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后续公司至少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 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被上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杭州碧橙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1、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梦网科技,证券代码:002123)自2025年1月2日(星期四)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2025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3、2025年2月15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公告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4、2025年3月15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公告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聘请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估值等事项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披露的预案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之前,将每30日发布一次交易进展公告。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图股票代码:601958 股票简称:金钼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集团”)计划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窗口期顺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0.7亿元、不超过1亿元。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2025年4月15日,金钼集团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101,5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31%,增持金额为9990.058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2025年4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金钼集团《关于完成金钼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金钼集团

(二)增持主体增持前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金钼集团持有公司2,324,554,72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04%。

(三)本次增持计划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增持情况:

金钼集团于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11日, 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95,1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0277%,增持金额1,000.09万元。增持计划完成后,金钼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324,554,7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04%。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2024-010)、《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首次增持公司股份公告》(2024-023)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公告》(2024-025)。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金钼集团计划自2025年4月9日起6个月内(窗口期顺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A股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0.7亿元、不超过1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2025-007)。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自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5日,金钼集团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101,5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31%,增持金额9990.058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增持完成后,金钼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334,656,2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36%。

四、律师意见

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增持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观意字2025XA000124号),认为:

金钼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金钼股份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相关规定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尚需披露本次增持结果公告; 本次增持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一)金钼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未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金钼集团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金钼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备查文件

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增持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2025-013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日披露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司拟于2025年4月24日09:0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上海贝岭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 可根据使用手册 (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71 证券简称:上海贝岭 公告编号:临2025-012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13:3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nnRV8VvQM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13:30-14: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13:3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闫世锋先生

财务总监:吴晓洁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刚先生

独立董事:胡仁昱先生、陈丽洁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13:30-14: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nnRV8VvQM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2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24261157

邮箱:bloffice@bellin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